

#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长城科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及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9 号文核准，长城科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6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7.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8,763.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426.07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0,337.5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3 日，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8]8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br>(万元) | 募集资金投入额<br>(万元) |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已投入<br>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
|-------------------|--------------|-----------------|--------------------------------------|
| 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 | 38,040.00    | 38,039.53       | 346.00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2,298.00     | 2,298.00        | 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    | 30,000.00       | 29,888.33                            |
| 合计                | 70,338.00    | 70,337.53       | 30,234.33                            |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及存放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余额（元）        |
|----------------------|------------------|----------------------|----------------|
|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 383174301890         | 1,116,677.71   |
|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33050164350009603897 | 405,285,787.18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一定的闲置情况。

##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1、投资目的

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 3、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4、理财产品品种及收益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

### 5、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 6、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 三、风险控制措施

#### 1、控制安全性风险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理财产品均满足保本要求，且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

另外，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所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保本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长城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事项。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长城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收益，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赵 亮

  
\_\_\_\_\_  
陈 刚

